## 劳务合同

**甲方：**

联系方式：

邮箱：

地址：

**乙方：**

身份证号：

联系方式：

邮箱：

地址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以及相关规定，甲、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，签订本协议：

**一、承揽事项**

1、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劳务，甲方向乙方支付报酬。

2、乙方服务内容：                                               。

3、乙方应自主完成相关服务，不得转委托他人。

**二、合同期限**

1、合同期限为：自         年        月        日起至         年        月        日止。

2、如在合同期限届满后乙方仍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约定之服务，则视为本合同顺延为不定期合同。

3、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提前         天通知对方，可解除本合同。除正常结算费用外，无需承担其它违约责任。

**三、劳务费用**

1、计费标准：按下列第         种方式计费：

（1） 每月人民币        元。

（2）计件付费。计件标准为：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 。

2、结算及付款时间：每月         日前结算支付上月费用。

3、本条约定之费用已包括全部成本费用及报酬，除此之外，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其它任何费用。

**四、知识产权与保密**

1、乙方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任何形态的作品（包括但不限于文字作品、图画作品、音像资料、课件等），其全部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，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、专利权、商标权及商业秘密方面的权利。

2、乙方承诺保守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得知的甲方商业秘密。

**五、确认与声明**

1、乙方应自行安排工作时间，无需到甲方处坐班，乙方自担风险，自负盈亏，自行以符合安全规范和技术规范的方式履行合同。

2、乙方在提供劳务过程中受到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，由乙方自行负责，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3、甲方与乙方之间不建立劳动关系、雇佣关系、劳务派遣关系或类似关系，不对乙方进行管理，不对乙方承担劳动法上的义务，不适用《劳动法》、《劳动合同法》等劳动法规。

如因服务需要乙方需配带甲方标志、办理员工卡或办理与甲方员工类似的手续，亦不代表双方建立劳动关系。

4、乙方确认，如乙方有所在单位，则已经获得所在单位的许可签署与履行本合同。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，不得侵犯所在单位（如有）及任何第三方的商业秘密、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利。

5、如甲方为乙方出资购买了保险（包括但不限于意外伤害保险、医疗保险等），则一旦发生应由甲方承担责任的事宜，保险赔付金额应计算在甲方的赔偿金额之中。

**六、合同联系方式**

为更好的履行本合同，双方提供如下联系方式：

（1）甲方联系方式

邮寄地址：

联系人：

电话：

电子邮箱：

（2）乙方联系方式

邮寄地址：

联系人：

电话：

电子邮箱：

双方通过上述联系方式之任何一种（包括电子邮箱），就本合同有关事项向对方发送相关通知等，均视为有效送达与告知对方，无论对方是否实际查阅。上述邮寄送达地址同时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。

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，应自变更之日起三日内，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；否则，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。

**七、争议解决方式**

合同履行中若发生争议，由双方自行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时，合同双方均可将争议提交         仲裁委员会管辖。

**八、附则**

1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、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。

签署时间：         年         月        日

**甲方（盖章）：**

**乙方（签字）：**

### 乙方特别声明

乙方确认：

1、甲乙双方为本合同约定的劳务关系，不构成劳动关系或雇佣关系，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劳动法上的任何权利、待遇、赔偿；

2、甲方无需为乙方缴纳社保、公积金，乙方不得向甲方要求工伤等任何社保待遇；

3、乙方提供劳务期间如发生人身或财产损害，应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，甲方不承担工伤或其它赔偿责任（甲方过错造成的，甲方另外承担侵权责任）；

4、乙方已经详细阅读并同意履行本协议。

**乙方（签字）：**